附件4：

2020年长春市职工篮球赛参赛承诺书

为维护长春市职工篮球赛公平、公正、和谐的赛会秩序 我单位（单位全称）自愿参加由长春市总工会、中共长春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组织的2020年长春市职工篮球赛，在参赛过程中，我单位篮球队对如下事项做出承诺：

一、保证参赛运动员身份符合要求，按照参赛通知规定，凡参赛的篮球运动员均为本单位在职职工（市直机关组参赛队员必须是长春市直机关在籍工会会员；企事业、县市区组参赛队员必须是参赛队所属单位所属区的在职职工）。一经发现或被举报后查实有借用非本单位职工情况，自愿主动退出比赛，放弃所得名次及奖项，接受赛事组委会的通报。

二、保证严格遵守比赛纪律规定，在比赛中无条件服从裁判判决，不准群体起哄，如有异议只有领队有资格代表本参赛队进行协商，协商中服从赛事组委会的裁决。如出现辱骂或殴打裁判、对方球员及工作人员等，我单位同意取消三年参赛资格，接受在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的通报批评，造成伤害等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，严重者移交司法机关。

三、保证服从赛事活动工作议程安排，遵守赛事活动有关规定，文明参加篮球比赛，保持赛场秩序良好，维护好现场环境卫生。赛前做好热身运动，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。身体不符合上场条件或有心脑血管等重大疾病的一律不准上场比赛。

四、参赛期间严格执行防疫规定，要求队员做好自身防控，并积极配合工作人员出示健康码、测温、实名登记等。咳嗽发烧者坚决不参加比赛。

**承诺单位（盖单位公章） ：**

**单位分管工会领导签字：**

**2020年 月 日**